

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钢聚人电商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全资子公司钢聚人电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钢聚人”）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申请的人民币5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担保期限为2018年12月6日至2019年11月27日。

该担保事项已经于2018年12月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十七次会议审议，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公司于2018年4月1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四次会议，于2018年5月11日召开了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对《关于授权董事会批准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进行了审议，同意授权董事会自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至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，批准公司对相关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额为18亿元人民币。

公司于2018年8月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十一次会议，于2018年8月24日召开了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对《关于调整授权董事会批准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进行了审议，同意授权董事会自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，批准公司对相关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总额由原来的18亿元人民币调整为20亿元人民币。

公司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的范围内，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审议同意，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8年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全称：钢聚人电商有限公司

与公司关系：全资子公司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5,000.000000万元

法定代表人：龚伟

经营范围：网上销售金属材料、建材、通用机械及配件、五金产品、电子产品；计算机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、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；商务信息咨询；物流信息咨询；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国内各类广告；普通货物仓储服务；货运代理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钢聚人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17年12月31日 (经审计)	2018年9月30日 (未经审计)
总资产	7,281.77	15,616.33
总负债	1,983.50	10,267.25
净资产	5,298.27	5,349.08
项目	2017年度	2018年1-9月
营业收入	461.30	479.12
净利润	210.05	50.82

(注：钢聚人在不锈钢贸易中的身份是代理人而非主要责任人，根据会计准则，其营业收入按净额法确认。)

三、担保主要内容

- 1、担保方：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
- 2、被担保方：钢聚人电商有限公司
- 3、担保金额：为钢聚人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门支行申请的人民币5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担保期限为2018年12月6日至2019年11月27日，该笔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，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，公司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，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，且全资子公司的贷款为日常经营所需，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需要。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，并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文件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次担保审议前，公司对子公司以及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金额为145,966.79万元，占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84.60%。

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公司累计提供担保总额为146,466.79万元，占公

司 2017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84.89%。

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7 日